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筹备组

承包人(全称): 河南升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筹备组石桥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筹备组石桥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2. 工程地点: 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街道石桥营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街道办事处筹备组石桥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主要包括:原混凝土道路铺沥青混凝土、新建沥青路面、排水工程、路灯工程。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3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4月2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陆拾玖万壹仟元整 (¥ 3691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伍万柒仟壹佰陆拾伍元柒角玖分
(¥ 57165.79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零 (¥ 0.00 元)；

(3)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零 (¥ 0.00 元)

2. 合同付款方式：

项目合同签订开工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资料齐全且经第三方审计决算完成后拨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97%，剩余款项待项目履约完成后支付。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姚春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



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香山街道综治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或签字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河南升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25MACCRT0N4B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分公司

账 号： _____

账 号： 419107999011000270442

